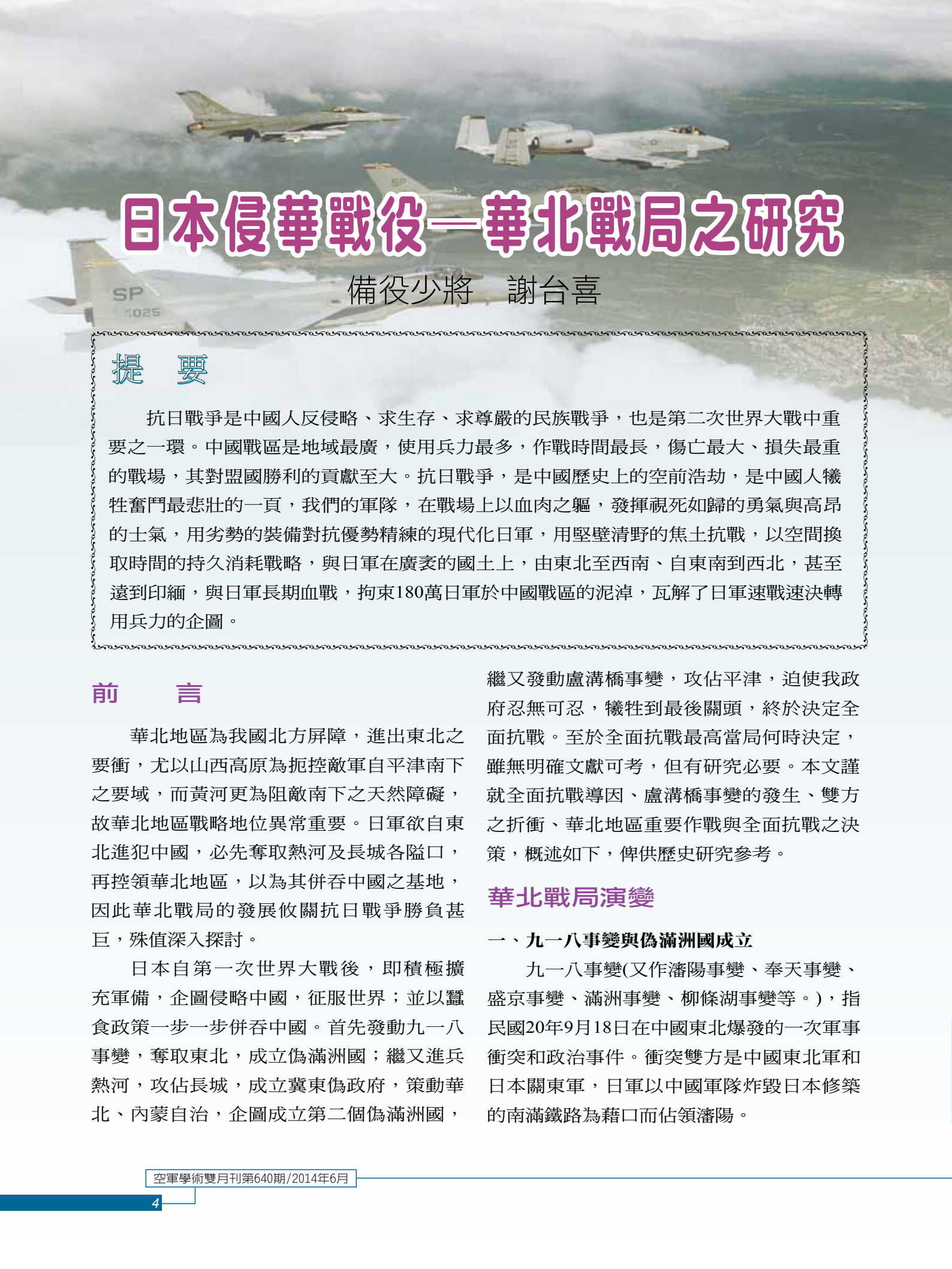




日本侵華戰役—華北戰局之研究

備役少將 謝台喜

提 要

抗日戰爭是中國人反侵略、求生存、求尊嚴的民族戰爭，也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中重要之一環。中國戰區是地域最廣，使用兵力最多，作戰時間最長，傷亡最大、損失最重的戰場，其對盟國勝利的貢獻至大。抗日戰爭，是中國歷史上的空前浩劫，是中國人犧牲奮鬥最悲壯的一頁，我們的軍隊，在戰場上以血肉之軀，發揮視死如歸的勇氣與高昂的士氣，用劣勢的裝備對抗優勢精練的現代化日軍，用堅壁清野的焦土抗戰，以空間換取時間的持久消耗戰略，與日軍在廣袤的國土上，由東北至西南、自東南到西北，甚至遠到印緬，與日軍長期血戰，拘束180萬日軍於中國戰區的泥淖，瓦解了日軍速戰速決轉用兵力的企圖。

前 言

華北地區為我國北方屏障，進出東北之要衝，尤以山西高原為扼控敵軍自平津南下之要域，而黃河更為阻敵南下之天然障礙，故華北地區戰略地位異常重要。日軍欲自東北進犯中國，必先奪取熱河及長城各隘口，再控領華北地區，以為其併吞中國之基地，因此華北戰局的發展攸關抗日戰爭勝負甚巨，殊值深入探討。

日本自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即積極擴充軍備，企圖侵略中國，征服世界；並以蠶食政策一步一步併吞中國。首先發動九一八事變，奪取東北，成立偽滿洲國；繼又進兵熱河，攻佔長城，成立冀東偽政府，策動華北、內蒙自治，企圖成立第二個偽滿洲國，

繼又發動盧溝橋事變，攻佔平津，迫使我政府忍無可忍，犧牲到最後關頭，終於決定全面抗戰。至於全面抗戰最高當局何時決定，雖無明確文獻可考，但有研究必要。本文謹就全面抗戰導因、盧溝橋事變的發生、雙方之折衝、華北地區重要作戰與全面抗戰之決策，概述如下，俾供歷史研究參考。

華北戰局演變

一、九一八事變與偽滿洲國成立

九一八事變(又作瀋陽事變、奉天事變、盛京事變、滿洲事變、柳條湖事變等。)，指民國20年9月18日在中國東北爆發的一次軍事衝突和政治事件。衝突雙方是中國東北軍和日本關東軍，日軍以中國軍隊炸毀日本修築的南滿鐵路為藉口而佔領瀋陽。

九一八事變爆發後，日本與中國之間的矛盾進一步激化，而在日本國內，主戰的日軍軍部地位上升，總理大臣權力下降，導致日本走上全面侵華的道路。這次事件爆發後的幾年時間內，東北三省全部被日本關東軍佔領，被中華民國政府視為國恥日。¹又稱瀋陽事變，歐美稱奉天事變或盛京事變(Mukden Incident)，因瀋陽舊稱奉天、盛京(Mukden 為滿文，音譯謀克敦，意譯為盛京，或譯奉天)；日本稱滿州事變(日語：洲事〔滿洲事變〕／まんしゅうじへん ^{Mansh jihen})，因中國東北舊稱滿洲或滿州；因為由柳條湖事件引發，又稱柳條湖事變。

根據以往的條約，日本擁有東北境內的南滿鐵路，和鐵路沿線的駐軍權。為擴大利益，日本積極主張建設鐵路支線。初期張作霖為獲得日本人貸款，同意日本修建了一些支線。後來迫於民意壓力，張作霖計劃自行修建鐵路，打破日本的壟斷。

民國17年6月皇姑屯事件，張作霖被刺殺後，其子張學良繼續其父的方針，引起日本的不滿。同年12月12日，張學良宣布東北易幟，服從南京國民政府。民國18年3月26日，中國國民黨東北黨部在奉天成立，並主張收回旅順大連租界與南滿鐵路。

民國18年底，張學良的東北軍為了從蘇聯手中收回位於中國東北的中東鐵路與蘇聯紅軍爆發武裝衝突，即中東路事件。東北軍

大敗。事後，中蘇關係徹底斷絕。²

民國19年5月，關內爆發中原大戰，張學良於9月率領東北軍主力出山海關關外，支持蔣主席中央軍，獲勝後領兵常駐燕京、天津，關外防備空虛。民國20年7月東北發生萬寶山事件、中村事件，張學良指示東北軍保持克制，避免與日軍衝突。

民國20年9月18日，日關東軍預謀在「柳條湖(溝)」設計鐵路爆炸事件，製造藉口攻擊瀋陽北大營，駐軍為第7旅(旅長王以哲)之620團(團長王鐵漢)損失慘重，東北邊防軍參謀長榮臻為避免惹起全面戰爭，下令東北軍退出遼寧、吉林。惟黑龍江省代主席馬占山拒不撤兵，與日軍血戰2個月，尤以嫩江大橋之戰，血戰12天，雙方損失慘重，最後退出國境，繞道蘇聯回國，並結合東北義勇軍繼續抗日。

日軍發動九一八事變時，東北軍奉命不抵抗撤入關內，事後諸多說法，有說蔣委員長下令，有說張學良，有說榮臻下令，依唐德剛訪問的張學良口述自傳，張學良說「那個不抵抗的命令是我下的」。有人說『不抵抗的命令是中央下的，不是的，不是的，不是的』。所謂『蔣委員長的銑電電報是外頭瞎說的，沒有這個事情』。東北軍在九一八事變不抵抗是張學良下的命令，但在中共全國政協文史資料選輯有一份電報，即「銑電」是民國20年9月16日，蔣委員長致張學良

1 邵元沖日記，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10月，「1931年9月20日，……三時赴中央談話會商應付辦法，並發致粵通電，促共謀團結禦侮；又定23日全國下半旗紀念國恥……」。

2 劉志青，《恩怨歷盡後的反思——中蘇關係七十年》(黃河出版社，2012.5.17)，頁194。



的電文，內容「無論日本軍隊此後在東北如何挑釁，我方應不予抵抗，力避衝突，吾兄萬勿逞一時之憤，置民族國家於不顧。」而張學良在口述自傳表示，東北軍不抵抗的命令是他下的，不是蔣委員長，他也說沒有銑電之事。

我政府一面與日本交涉，一面訴諸國聯；21年春，國聯派李頓調查團來華，10月發表報告書，宣告日本為侵略國，次年，日本退出國聯。

日軍佔領東北三省以後，於21年3月9日成立偽滿洲國，扶植滿清末代皇帝溥儀執政。22年3月4日，日軍佔領熱河，擴大版圖為4省，改為滿洲帝國，溥儀為皇帝。

二、進兵熱河攻佔長城

民國22年2月23日，日本關東軍以2個師團、2個旅團計8萬多人，在優勢之戰車、砲兵、飛機支援下向熱河發動攻擊，我軍由張學良統一指揮東北軍、西北軍、晉軍、中央軍編成8個軍團約20萬人迎擊日軍，由於協調不週、調動不靈、接戰後戰力不繼，3月4日熱河省主席湯玉麟不戰而退，承德失守、熱河淪陷，張學良引咎去職以示負責。

3月9日蔣委員長親蒞北平，任命何應欽指揮華北作戰，並急調中央軍關麟徵的第25師、黃杰的第2師、劉戡的第83師編成第17軍，由徐庭瑤指揮，增援長城作戰，萬福麟53軍堅守喜峰口，傷亡慘重。3月9日日軍奪取喜峰口，當夜宋哲元的29軍接防以第37師第109旅旅長趙登禹所屬團長王長海率大刀隊於喜峰口夜襲日軍，奪回喜峰口，500多人僅20餘人生還。3月11日，該軍編組敢死

隊，由當地獵戶關仁景、于連貴等自告奮勇為嚮導，趙登禹率左翼大刀隊襲日軍步騎兵營地，第113旅旅長佟澤光率右翼大刀隊襲日軍砲兵陣地，東出鐵門關，西過潘家口，由山間小路迂迴至敵後包抄日軍，利用夜暗衝入敵陣，以大刀砍殺日軍數千人，大獲全勝，震驚中外，是謂「喜峰口大捷」，惟109旅趙登禹旅長負傷，王鳳芝營長陣亡。3月11日中央軍第25師在古北口、第2師在南天門、第83師在新開嶺與陸空火力優勢之日軍浴血奮戰，傷亡過半，第25師師長關麟徵負傷，不得已全線撤退，其中25師一個7人班死守八道樓子碉堡，掩護主力撤退，日軍久攻不下，造成160餘人傷亡，最後碉堡被摧毀全班陣亡，日軍以「支那七勇士」建碑紀念，(此後該師以「長城部隊」為榮譽稱號，沿用迄今)。至5月31日，中日簽訂「塘沽停戰協定」，熱河併入偽滿版圖，日軍控制了灤東地區及長城重要關口。

三、何梅協定

《何梅協定》(日語：梅津・何應欽協定，うめづ・かおうきんきょうてい)，民國24年7月6日中國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代理委員長何應欽復函日本中國駐屯軍司令官梅津美治郎，就解決河北事件問題，表示接受6月11日梅津就華北問題提出的備忘錄(日文為覺書)全部條件，通稱《何梅協定》。根據協定，中國在河北和察哈爾的主權大部喪失，禁止中國人民進行抗日活動。

民國20年「九一八」事變後，日本得寸進尺。民國22年初，為了完成建立「滿洲國」的侵略計畫，割斷東北抗日武裝與關內

的聯繫，為奪取全中國做準備，日本派軍隊向熱河進攻，日軍在山海關遭到張學良的手下何柱國部隊的還擊，這為「長城抗戰」的開始。「長城抗戰」開始後，蔣委員長派軍政部長何應欽、財政部部長宋子文、外交部部長羅文幹、內政部長黃紹竑等人北上。何應欽一行於2月28日凌晨抵達北平。幾天後，由於熱河省主席湯玉麟對日軍一槍不放，先是把200多車搜刮來的民脂民膏運到天津租界，後又於3月4日率部下逃到承德。手下棄陣地逃跑，張學良迫於輿論壓力，不得不向南京政府引咎辭職。於是，何應欽接任北平軍分會的代理委員長。何應欽接任後，因長城戰事日益緊迫，為加強北平的戒備。除了調部隊佈置城防外，還宣布北平城夜間戒嚴。當時，日本在北平已設有公使館。東城區蘇州胡同一帶，是外僑尤其是日僑活動的地方，他們不守中國駐軍的戒嚴令，經常

到處遊蕩。一天晚上，日本駐北平公使館的武官酒井隆喝得醉醺醺的，在蘇州胡同一帶東遊西逛，受到中國哨兵的盤詰。酒井隆感到很沒面子，當場向哨兵揚言：「要找你們最高長官理論。」第二天，酒井隆帶上兩名全副武裝的日本兵，氣勢洶洶地闖到新華門，聲言要到居仁堂面見何應欽，抗議「中國士兵對日本軍人的無理」。中國憲兵按照制度，要求酒井隆單獨進去見何應欽，隨來的兩名日本士兵不得入內。酒井隆不同意，大鬧起來，憲兵無奈，只好進去請示。結果，何應欽竟然同意酒井隆帶士兵入見。酒井隆狡辯稱頭天晚上中國哨兵對他進行「人格上的侮辱」，要他下跪，並想拿大刀砍他，他在北平的生命沒有保障，所以外出不能不帶士兵隨行。民國22年5月31日，國民政府與日本簽訂《塘沽協定》。³這個協定事實上承認了偽滿洲國，默認了以長城為「國

3 《塘沽協定》是因為張學良於熱河戰役、長城戰役接連失利，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被迫和日本陸軍於1933年5月31日簽定的九一八事變的停戰協定。1931年九一八事變後，日本侵略軍佔領了中國東北，並繼續向關內挑釁。1932年1月，孫科政府垮台，由蔣介石和汪精衛組成聯合的南京政府，他們希望與日本妥協。1933年3月，日軍佔領熱河，並進攻長城各關口，宋哲元指揮的國民革命軍29軍奮力抵抗，但日軍仍然攻破冷口、古北口(古北口是由於漢奸帶領日軍從山路經豁口越過長城包抄才得以攻破的)進入關內。不過由於日本被國聯開除，國際聲譽下降，日軍也希望能穩定一段時間鞏固東北。經當時北平政務委員長黃郛和日本關東軍副參謀長岡村寧次秘密交涉。最終由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北平分會代理委員長何應欽委任的全權代表陸軍中將熊斌和岡村寧次在塘沽簽署了這個協定。協定內容如下：1.中國軍隊一律迅速撤退至延慶、昌平、高麗營、順義、通州、香河、寶坻、林亭口、寧河、蘆台所連之線以西、以南地區。爾後，不得越過該線，又不作一切挑戰擾亂之行為。2.日本軍為證實第一項的實行情形，隨時用飛機及其他方法進行監察，中國方面對此應加保護，並給予各種便利。3.日本軍如證實中國軍業已遵守第一項規定時，不再越過上述中國軍的撤退線繼續進行追擊，並自動回到大致長城一線。4.長城線以南，及第一項所示之線以北、以東地區內的治安維持，由中國方面警察機關擔任之，上述警察機關，不可利用刺激日軍感情的武力團體。5.本協定蓋印後，即發生效力。協定等於中國默認滿洲國和日本佔領熱河合法，也喪失了部分華北主權。所以協定簽字後，南京國民政府不敢公開，但仍然被透露並受到廣泛的抨擊，最終中國方面公布時刪掉第三條中的「大致」和第四條中「上述警察機關，不可利用刺激日軍感情的武力團體。」一句，還是受到19路軍、東北軍、華北軍通電反對；6月2日，南京國防會議上被指證簽定這個協定是「違法擅權」，汪精衛出面「承擔責任」。中國軍隊在6月上旬完全撤出協定規定的防線，日軍撤出第6、第8師團，但將騎兵團留駐玉田，將鈴木旅團留駐密雲，以「監察中國軍隊」。為後來發動七七事變準備了充足的力量。



界」，同時長城以南的華北廣大地區劃為非軍事區，中國不得駐軍，而日軍卻可以隨意出入，日本因為達到了預期的目的，而暫時停止了軍事進攻。在《塘沽協定》簽訂2年之後，日軍又製造事端，想使整個華北「特殊化」。民國24年5月2日晚，由於日本陸軍特務機關資助的天津《國權報》社長胡恩溥在天津日本租界內被刺身亡。5月3日凌晨，另一個與日本有關係的天津《振報》社長兼偽「滿洲國中央通訊社」記者白逾桓亦在日租界內被刺殺。5月29日，已任華北駐屯軍參謀長的酒井隆放出話來，稱二人之死是國民黨藍衣社所為(日本戰敗後，酒井隆供認二人之死是其策劃的)。6月9日，酒井隆約見何應欽，就胡、白被殺事件，向何應欽遞交了日本華北駐屯軍司令官梅津美治郎擬訂的「備忘錄」，要求國民政府憲兵第3團、軍委會政訓處等撤出華北。以上機構都是蔣委員長為加強對華北的控制而設，阻礙了日本使華北脫離國民政府而實行「自治」的陰謀，因此為日軍嫉恨。酒井隆還要求國民黨中央軍撤出河北，並罷免對日本態度強硬的河北省主席于學忠。事關重大，何應欽忙向蔣中正委員長報告，並在此後第13天，分4次與酒井隆當面交涉。6月10日，何應欽第4次與酒井隆面談協商此事時，酒井隆又使出流氓無賴的手段，要求何應欽按照日方擬訂的條約簽字。何應欽沒有應允，酒井隆竟大發脾氣走出了門。何應欽為避免日方的糾纏，於6月13日回了南京。但日方如影隨形。終於，經與日方秘密會商，何應欽於7月6日正式覆函梅津美治郎，表示對「所提各事均承諾之」。

四、成立冀東偽政府及策動華北、內蒙古自治

民國24年6月，日軍侵佔冀東22個縣市及察哈爾省3個縣，成立「冀東防共自治委員會」，後稱「冀東防共自治政府」。隨後又提出推行河北、察哈爾、山東、山西、綏遠5省及北平、天津、青島3市自治運動，妄圖建立第二個偽「滿洲國」。

日軍於民國25年5月3日，煽動蒙古王公德穆楚克棟魯普建立「蒙古自治軍政府」，由日軍組織訓練裝備軍隊1萬3千多人，於11月在日軍飛機、大砲支援下進軍綏遠。綏遠省主席傅作義指揮晉軍、內蒙部隊在中央軍之支援下，於11月24日對偽蒙軍發起攻擊，大敗偽蒙軍於百靈廟，是謂「百靈廟大捷」，粉碎了日軍欲掌握內蒙的企圖。

五、日本二二六事件

二二六事件(二二六兵變)是1936年(昭和11年)2月26日，在日本發生的1483名陸軍青年官兵反叛的事件，是一次由皇道派軍人發動的未遂軍事政變。基本上，兩者皆為日本軍國主義支持者，只是東條英機為首的統制派藉機清理敵對的皇道派軍人的政治勢力。二二六事件的背景相當複雜。大抵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前，日本軍隊的內部鬥爭相當嚴重，對政治的看法也不同。在事件發生前夕，軍隊內部主要可分為「皇道派」與「統制派」。「皇道派」多為激進的中級少壯軍官，「統制派」則多為高階將領。「皇道派」認為日本天皇已被「週邊的壞人」所包圍，無法知道民間疾苦，所以必須起來「清君側」，廢除內閣，讓天皇直接成為類似希特勒的軍事獨裁者。二派的政治看

法完全不同，目的卻都是想要將日本進一步轉型為法西斯戰爭機器國家，是對「大正民主時代」精神的一種反動。二派核心的鬥爭是在宮闈之內進行，受到影響的卻是沒有實際權力的年輕軍官。以安藤輝三大尉為首的年輕軍官團，遂集合約1,400名官兵，在2月26日凌晨佔領東京警視廳、首相府等重要機關建築，並且殺害了包括財務大臣、內大臣、侍從長等重要官員，希望能夠達到「昭和維新，尊皇討奸」的目的。但是，昭和天皇對此舉卻甚為震怒，認為這些軍官有意作亂。「統制派」的將領便以「平亂」為由，向「皇道派」進攻。由於多數士兵並未接到「皇道派」接管東京的命令，並未採取行動；再加上「皇道派」部分軍人的倒戈，二二六事件只持續了4天。當時日本下著百年難得一見的大雪。最後，獲得實際利益的「統制派」高階將領於同年8月15日起訴了發動事變的軍官，最後多名涉事者，以「叛國」等理由，遭到死刑處決。⁴另有觀點是以陸軍省為主的「侵俄派(北進派)」對以海軍省為主的「侵華派(南進派)」軍官發動攻擊。此一事件的處理結果最終導致1937年「侵華派」(南進派)主導的盧溝橋事變爆發。此一事件遭擊殺政府官員為：1.岡田啟介：內閣總理大臣、海軍預備役大將。在首

相官邸遭到襲擊，2月27日脫逃。2.松尾傳藏：首相秘書官、陸軍預備役大佐，岡田啟介的妹夫，在首相官邸被誤認為岡田，受襲身亡。3.齋藤實：內大臣、前首相、海軍預備役大將，在私宅受襲身亡。4.高橋是清：大藏大臣、原首相，在私宅受襲身亡。5.渡邊錠太郎：陸軍大將、軍事參議官兼教育總監，統制派，在私宅受襲身亡。6.鈴木貫太郎：侍從長兼樞密顧問官、海軍預備役大將，在侍從長官邸受到襲擊，身負重傷。7.牧野伸顯：原內大臣、原外務大臣，在別墅遭到襲擊，脫逃。8.後藤文夫：內務大臣、原農林大臣。官邸遭到襲擊，本人外出中，無事。反叛部隊方面：1.香田清貞：陸軍大尉。死刑。2.安藤輝三：陸軍大尉，死刑。3.栗原安秀：陸軍中尉，死刑。4.野中四郎：陸軍大尉，自殺。5.西田稅：青年軍官的思想指導者，死刑。6.北一輝：思想家，國家主義和超國家主義倡導者，被以教唆「二・二六」政變的思想主導犯正式起訴，死刑。陸軍上層受牽連者：1.真崎甚三郎：陸軍大將、前教育總監，因幫助反叛被起訴，但判決無罪。2.荒木貞夫：陸軍大將。3.山下奉文：陸軍少將、軍事調查部長。4.香椎浩平：陸軍中將、東京警備司令官，2月27日、兼任戒嚴司令官。

4 大阪時事新聞：北、西田兩名死刑、龜川無期、中橋禁錮三年に処刑。北博昭，《二・二六事件全検証》（《朝日選書》721）、朝日新聞社、2003年1月（※刊載《相澤事件判決書》全文作為附錄〔p231-p271〕，附載詳細的《主要引用參考文獻表》〔p221-p230〕。）高橋正衛，《二・二六事件－〈昭和維新〉の思想と行動》增補改版（《中公新書》76）、中央公論社、1994年2月（※附載詳細的《參考文獻》〔p207-p210〕。）吳民民著，《太陽帝國的84小時》ISBN:95732340095



盧溝橋事變

民國26年6月25日開始，日軍在盧溝橋以北以西地區舉行一連串之軍事演習，在演習開始前兩日，北平發現來自通州方面的日軍偽裝共產黨分子的數百名便衣人員，企圖製造暴亂，幸北平治安機關防範嚴密，逮捕一部分日軍便衣人員，始未釀成禍患。然而，杯弓蛇影，北平民眾咸有變亂即將發生的預感。

7月7日夜晚，駐屯豐台的日本駐屯軍第1聯隊第3大隊第8中隊，在中隊長清水節郎的率領下，在盧溝橋以北地區行夜間演習，而以盧溝橋為其假想攻擊目標。夜11時許，日本演習部隊突聞射擊聲，另有一名士兵失蹤。彼等以此為藉口，要求進入宛平縣城搜查，並同時向豐台日軍報告要求支援，但由駐平特務機關長松井太郎向冀察政委會外交委員會提出交涉。外交委員會專員林耕宇當即向北平市長兼29軍副軍長秦德純請示，秦允下令宛平駐軍代為搜尋失蹤日兵，但拒其入城搜尋。時駐守宛平之29軍37師219團吉星文部所屬第3營營長金振中以時值深夜，恐引起事端，拒絕日軍入城，日軍遂對宛平採取包圍態勢，而豐台日軍亦由一木清直率領以急行軍來援。松井機關長對秦德純的答覆亦不滿意，秦遂派宛平公署專員兼縣長王冷齋同外交委員會主席魏宗翰等前往日本特務機關與松井交涉。當王冷齋等到達日本特務機關部時，松井已得到報告謂失蹤之日兵已歸

隊。但松井稱「須明瞭如何失蹤情形以便談判」，要求雙方派員調查。王冷齋允其請，遂由王冷齋、林耕宇、冀察綏署交通處副處長周永業與日軍代表櫻井、通譯齋藤茂等5人，前往宛平城作實地調查。王等出發前，曾訪日軍第1聯隊長牟田口廉也，牟田口告以日方由聯隊附森田徹中佐負「全權處理」之責。詎王等甫行出城，即見日方增援部隊出動；行至宛平城外，日軍已就攻擊位置作射擊準備，並受日特務機關部輔佐官寺平之詰難；及入城後尚不及5分鐘(時為8日晨4時50分)，日軍即開砲攻擊宛平縣城，中、日戰爭因而爆發。我軍守土有責，乃命開始抵抗，當夜戰鬥，雙方互有傷亡，兩軍在盧溝橋北側形成相持狀態。⁵

事變翌日(7月8日)，雙方商定停止射擊，同時將軍隊各向永定河東西兩岸撤退，宛平城防由河北保安部隊接防。惟日方堅持我軍不得在長辛店與盧溝橋駐防，當經我方拒絕。相持至7月10日上午，日軍援兵700餘名，火炮20餘門到達增援，當日下午1700時許，日軍再興攻勢，向我軍猛烈砲擊，同時向我陣地進犯；我軍沉著應戰，敵未得逞。嗣後日軍佯示願意和平解決，進行談判。事實上乃日方陰謀，利用時間暗中調集大軍，分三路圍攻我北平之計謀。一路由關東軍派鈴木、酒井2個旅團，經熱河向北平前進；一路由朝鮮派川岸師團入關，向北平以南地區前進；另一路以華北駐屯軍河邊旅團，向北平以東地區前進。另由日本國內派第5師團配

⁵ 劉木厚，《中華百科全書》(1983年典藏版)。

合海軍進攻天津。

蔣委員長當時在廬山牯嶺，得知日軍在華北挑釁時，乃決心應戰，一面令孫連仲部2個師，及龐炳勳部1個師，開往石家莊、保定一帶待命；一面召集全國各界領袖在廬山會議，決定抗戰大計。同時電宋哲元、秦德純應以不屈服、不擴大方針就地抵抗。

7月17日蔣委員長在廬山發表抗日宣言；其要點：

一、中華民族，本是酷愛和平，不惜怒痛對外保持和平，所謂「和平未到根本絕望時期，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到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如果臨到最後關頭，便只有拼全民族的生命，以求國家生存。二、盧溝橋事件，並不是偶然的，從這次事變的經過，知道人家處心積慮的謀我，和平已非輕易可以求得，我們東北失陷已有6年之久，繼之有塘沽協定，現在衝突地點，已到了北平門口，今日的北平，如果變成昔日的瀋陽，南京又何言不可變成北平，所以事變的推演，關係中國國家整個問題，能否和平結束，就是最後關頭的境界。三、萬一真到了無可避免的最後關頭，我們只有犧牲，只有抗戰，再沒有妥協機會。但我們的態度，祇是應戰，而不是求戰，所以到了不得已時，祇有拼民族的生命，以求得我們最後的勝利。四、此項事件能否不擴大為中日戰爭，全繫日本政府態度，和平希望絕續之關鍵，全繫日本軍隊之行動，在和平根本絕望之前

一秒鐘，我們還是希望和平，希望由和平的外交方法，求得解決。但我們的立場有四點：(一)任何解決不得侵害中國主權領土之完整；(二)冀察行政組織，不容任何不合法之改變；(三)中央政府新派地方官吏，不能任人要求撤換；(四)第29軍現駐地方，不能受任何的拘束。⁶

蔣委員長在此際仍希望日本在最後關頭能懸崖勒馬，勿使中日兩大民族陷入萬劫不復之境地。7月20日，蔣委員長回南京，特別注意日軍撤兵交涉問題，希望華北和平解決。但日本近衛首相，不僅不制止日本軍閥的橫行，而且發表比其軍部更為強硬的論調，據當時日本重光葵敘論此事說：「盧溝橋事變後，近衛內閣對日本軍人之行動，不加節制，以致後來演變到無法收拾，這是日本政治的破產，及日本國民政治力量的缺乏所致。軍部首腦還不認識事態的嚴重性，竟而大言欺人之說，3個月內，就可結束『中國事件』。這不能自欺欺人嗎？因為近衛首相漠視了事變的嚴重性，致使華北中日軍事衝突迅速全面化，其後雖想向中國政府講和，但為時已晚，中國方面未予置理。」盧溝橋事變後，日本軍閥已將中國逼到最後關頭，蔣委員長即於民國26年7月17日，發表「對盧溝橋事件之嚴重表示」，指出「最後關頭一到，我們只有犧牲到底，抗戰到底」，「全國人民，地無分南北，年無分老幼，無論何人，皆有守土抗戰之責，皆應抱定犧牲一切

6 何家驊，〈八年抗戰是誰打的〉，《孫中山先生與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高雄：香港現代中國研究社，民國74年11月2-5日)，頁7-8。



之決心。」八年抗戰正式拉開序幕。7月28日日軍以3個聯隊及砲兵、飛機30架攻擊南苑29軍司令部，29軍副軍長佟麟閣及132師師長趙登禹率軍禦敵，所屬官兵及軍訓學生1,600人，與騎兵第9師全部壯烈犧牲，為抗戰開始以來最早為國捐軀之官兵學生及將領，北平於7月29日、天津於30日淪陷。

雙方折衝

民國26年7月7日盧溝事變爆發後，7月8日，我外交部派員至日本大使館提出口頭抗議，要求制止軍事行動，同時冀、察當局亦與日軍折衝，雙方約定：「一、雙方立即停止射擊；二、日軍撤出豐台，我軍撤退盧溝橋以西地帶；三、城內防務由保安隊擔任，人數為200至300名，9日9時接防。」此外，雙方並派監視撤兵委員，分組實行監視撤兵。不意日方不履行諾言，既未依約撤兵，復於7月10日晚，突向我盧溝橋駐軍猛烈攻擊，以致事態復趨嚴重。7月11日，我冀、察當局又與日軍在平成立盧溝橋事件解決協定；然日閣決議「進軍華北」，並發表聲明如下：⁷

對於中國方面不斷之侮日行為，均在我支那駐軍隱忍靜觀中，即從來與我提攜並任北支那治安之第29軍，竟於7月7日夜半，在盧溝橋附近，開始不法射擊，我軍不得已，遂至與該軍衝突。為因平津方面之情勢逼迫，我在該地之居留民，雖正瀕於危殆，然

我方仍不捨棄和平解決之望，基於事件不擴大之方針，努力以求局部解決。惟我方一旦拘於第29軍方面已承認的和平解決，乃彼竟於7月10日夜，突如其來更向我不法攻擊，在使我軍發生相當死傷，而且頻頻增加兵力於第一線，更使西苑之部隊南進，及命中央軍出動等，遂使武力準備與和平交涉不相應之無誠意，終至於北平交涉全面的拒絕否認也。茲鑒於以上事實，今次事件全為支那方面有計畫之武力抗日行為，最初即無可疑之餘地，須知北支那治安之維持，乃為帝國及滿洲國緊急之事，固無待贅言，而支那方面之不法行為，無論排日、侮日行為之謝罪，及今後挑釁行為之提出適當保障等，均與東亞和平維持上極為重要，因之日本政府本日之閣議，其重大之決議，關於北支那派兵，政府決心採取所要之處置，然而東亞之和平，亦為帝國所經常顧念者，政府今後仍以不擴大局面之行為，及不放棄和平之希望，以期待支那方面之迅速反省，俾事態圓滿解決，又列國權益之保全，固曾充分考慮及之也。

綜觀上述聲明，既可判明日本欲以武力壓迫華北，以遂行其既定政策，和平解決之希望殆已甚微，但我方切盼其反省，不使事態擴大之意圖並未放棄，故中央與地方當局，仍不斷與之交涉。民國26年7月17日，蔣委員長於廬山，對盧溝橋事件，曾作嚴正之表示，其要點如下：⁸

7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70年6月1日），頁39-40。

第一、中國民族本是酷愛和平，國民政府的外交政策，向來主張對內求自存，對外求共存，本年2月三中全會宣言，於此更有明確的宣示。近2個月來的對日外交，一秉此旨，向前努力，希望把過去各種軌外的亂態，統統納入外交的正軌，去謀正當解決，這種苦心與事實，國內大都可共見。我常覺得，我們要應付困難，首先要認識自己的國家地位，我們是弱國，對自己國家力量要有忠實估計，國家為進行建設，絕對的需要和平，過去數年中，不惜委曲忍痛，對外保持和平，即是此理。前年五全大會，本人外交報告所謂：「和平未到根本絕望時期，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到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跟著今年2月三中全會對於「最後關頭」的解釋，充分表示我們對於和平的愛護。我們既是一個弱國，如果臨到最後關頭，便只有拚全民族的生命，以求國家生存；那時絕再不容許我們中途妥協，須知中途妥協的條件，便是整個投降，整個滅亡的條件。全國國民最要認清，所謂最後關頭的意義，最後關頭一到，我們只有犧牲到底，抗戰到底，唯有「犧牲到底」的決心，才能博得最後的勝利！若是徬徨不定，妄想苟安，便會陷民族於萬劫不復之地！

第二、這次盧溝橋事件發生以後，或有人以為是偶然突發的，但1月來對方輿論，或外交上直接間接的表示，都使我們覺得事變發生的徵兆！而且在事變發生的前後，還

傳播著種種的新聞，說是什麼要擴大塘沽協定的範圍，要擴大冀東偽組織，要驅逐第29軍，要逼迫宋哲元離開，諸如此類的傳聞，不勝枚舉。可想見這一次事件，並不是偶然。從這次事變的經過，知道人家處心積慮的謀我之亟，和平已非輕易可以求得；眼前如果要求平安無事，祇要讓人家軍隊無限制的出入於我們的國土，而我們本國軍隊反要忍受限制，不能在本國土地內自由駐在，或是人家向中國軍隊開槍，而我們不能還槍。換言之，就是人為刀俎，我為魚肉！我們已快要臨到這人世極悲慘之境地，這是世界上稍有人格的民族，都無法忍受的。我們東四省失陷已有了6年之久，繼之以塘沽協定，現在衝突地點已到了北平門口的盧溝橋：如盧溝橋可以受人壓迫強佔，那麼我們百年故都，北方政治文化的中心與軍事重鎮的北平，就要變成瀋陽第二，今日的北平若是變成昔日的瀋陽，今日的冀察亦將成為昔日的東四省，北平若可變成瀋陽，南京又何嘗不可變成北平！所以盧溝橋事變的推演，是關係中國國家整個的問題，此事能否結束，就是最後關頭的境界。

第三、萬一真到了無可避免的最後關頭，我們當然只有犧牲，只有抗戰——但我們的態度祇是應戰，而不是求戰；應戰，是應付最後關頭，迫不得已的辦法。我們全國國民必能信任政府已在整個的準備中，因為我們是弱國，又因為擁護和平是我們的國策，

8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70年6月1日），頁40-42。



所以不可求戰；我們固然是一個弱國，但不能不保持我們民族的生命，不能不負起祖宗先民所遺留給我們歷史上的責任，所以到了逼不得已時，我們不能不應戰。至於戰事既開之後，則因為我們是弱國，再沒有妥協的機會，如果放棄尺寸土地與主權，便是中華民族的千古罪人！那時便祇有拚民族的生命，求我們最後的勝利。

第四、盧溝橋事件能否不擴大為中日戰爭，全繫日本政府的態度，和平希望絕續之關鍵，全繫日本軍隊之行動，在和平根本絕望之前一秒鐘，我們還是希望和平的，希望由和平的外交方法，求得盧溝橋事件的解決。但是我們的立場有極明顯的四點：(一)任何解決，不得侵害中國主權與領土之完整；(二)冀察行政組織，不容不合法之改變；(三)中央政府所派地方官吏，如冀察政務委員長宋哲元等，不能任人要求撤換；(四)第29軍現在所駐地區，不能受任何約束。

這四點立場，是弱國外交最低限度，如果對方猶能設身處地為東方民族作一個遠大的打算，不想促成兩國關係達於最後關頭，不願造成中日兩國世代永遠的仇恨，對於我們這最低限度之立場，應該不致於漠視。

7月19日，我政府致送備忘錄於日使館，再向日本政府提議，兩方約定日期，同時停止軍事調動，並將已派出武裝部隊撤回原防區，其原文如下：⁹

自盧溝橋事件發生後，我國始終不欲擴大事態，始終無挑戰之意，且屢曾表示願以和平方法謀得解決。乃日本政府雖亦曾宣示不擴大事態之方針，而同時調遣大批軍隊開入我國河北省內，迄今未止，顯欲使用武力，我國政府於此情形之下，固不能不作自衛之適當準備，然仍努力於和平之維持。本月12日外交部長接見日本大使館日高參事，曾提議雙方停止軍事調動，並將軍隊撤回原地，日方既抱持和平折衝之希望，想必願意接受此項提議。至本事件解決之道，我國政府願經外交途徑與日本政府立即商議，俾得適當之解決，倘有地方性質可就地解決者，亦必經我國中央政府之許可。總之，我國政府極願盡各種方法，以維持東亞之和平，故凡國際公法或國際條約對於處理國際紛爭所公認之任何和平方法，如兩方直接交涉斡旋調節公斷等，我政府無不樂於接受也。

不幸此項提議，竟遭日本政府拒絕。至於我冀察當局與日軍在天津之談判，於7月19日獲致協議(即日方所謂之現地細目協定)，我政府於7月22日得報後，審其內容，與我既定方針無重大出入，為貫徹和平初衷，不予反對，我方極度容忍維護和平之苦衷，應為中外人士所共鑒，我方遂於7月21日先行撤兵，以示大信。然日軍不特不撤，反而日日增兵，於7月25日晚，猛襲我廊房駐軍，繼以飛機轟炸，使我蒙受極大損失。26日，日軍司令官香月竟致最後通牒於我地方長官，

9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70年6月1日)，頁43。

要求第29軍撤離北平，開往保定，並襲擊廣安門；27日，又圍攻我通州及南北苑駐軍，進逼北平，蓄意擴大事態。至此，宋哲元遂不得不停止一切折衝，盡力自衛，混戰兩日後，被迫撤離北平，7月31日，我軍又撤出天津。

日軍既佔平津，猶為未足，仍節節前進，8月4、5日，沿津浦路進抵良王莊、獨流鎮附近，沿平漢路進抵良鄉附近，平綏路則向南口攻擊。我政府鑒於日軍進逼不已，乃於8月7日，在南京舉行國防會議，並決議決心抗戰；但未正式宣戰前，繼續與彼交涉，仍不輕棄和平。8月13日晨，日駐滬陸戰隊突向我閘北保安隊攻擊，黃浦江內之軍艦則以重砲轟擊我市中心區，至此，我政府深知和平已絕望，只有應戰圖存，爰於8月14日發表抗暴自衛之聲明如下：¹⁰中國為日本無止境之侵略所逼迫，茲已不得不實行自衛，抵抗暴力。近年以來，中國政府及人民所一致努力者，在完成現代國家之建設，以期獲得自由平等之地位，以是之故，對內致力於經濟文化之復興，對外則尊重和平與正義，凡「國際聯盟」、「九國公約」、「非戰公約」為中國曾參加簽訂者，莫不忠實履行其義務，蓋認為獨立與共存二者，實相待而相成也。乃自「九一八」以來，日本侵奪我東四省，淞滬之役，中國東南重要商鎮，淪為兵燹，繼以熱河失守，以及長城各口之役，屠殺焚燬之禍，擴而及於河北，又繼之

冀東偽組織之設立，察北匪軍之養成，中國領土主權，橫被侵削，其他如縱使各項飛機在中國領空之內不法飛行，協助大規模走私，使中國財政與各國商業同受鉅大損失，以及種種毒辣手段，如公然販賣嗎啡、海洛英、私販槍械，接濟盜匪，使我中國社會與人種陷入非人道之慘境。此外無理之要求與片面之自由行動，不可勝數。有一於此，已足以危害國家之獨立與民族之生存，吾人敢信此為任何國家任何人民所不能忍受者，然中國則一再忍受，以迄於今，吾人敢言中國之所以出此，期於盡可能之努力，以期日本最後之覺悟而已，及至盧溝橋事件爆發，遂使中國幾微之希望，歸於斷絕。盧溝橋事件之起因，由於日本大舉擴張天津駐屯軍，且屢於辛丑條約未經允許之地點演習，日本此種行動，已足隨時隨地引起事變而有餘，而本年7月7日夜，日本軍隊竟於鄰近北平之盧溝橋施行不法之演習，繼之以突然攻擊宛平縣城，我守土有責之駐軍，迫而為正當之防衛，我無辜之人民，於不意之中，生命財產燬於日本砲火之下，凡此事實，已為天下所共見。盧溝橋事件發生以後，日本之行動有深值注意者，即其口頭常用就地解決及不欲擴大事態之語調，而其實際，則大批軍隊及飛機坦克以及種種最新戰爭利器，由其本國及朝鮮與我東北源源輸送至河北境內，實行武力侵略，向我各地節節進攻之事實，絕不能聽其所用之語調，即可掩蔽於萬一。中國

¹⁰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70年6月1日），頁44-46。



政府於盧溝橋事件發生後，猶以誠意與日本協商，冀圖事件之和平解決，7月12日，我外交部曾向日本大使館提議雙方即時停止軍事行動，而日本未予置答，7月19日，我外交部長復正式以書面重提原議，雙方約定一確定日期，同時停止軍事動作，同時將軍隊撤回原駐地點，並曾聲明，中國政府為和平解決此次不幸事件起見，準備接受國際公法或條約所公認之任何處理國際糾紛之和平方法，如雙方直接交涉斡旋調解公斷等等，然而以上種種表示，均未得日本之置答。於此之際，中國地方當局為維持和平計，業已接受日本方面所提議之解決辦法，中央政府亦以最大容忍，對此項辦法未予反對，乃日本軍隊於無可藉口之中，突然在盧溝橋、廊房等處再行攻擊中國軍隊，並於7月26日致哀的美敦書(最後通牒)，要求中國軍隊撤出北平，此則於雙方約定解決辦法以外橫生枝節，且為吾人萬萬不能接受者，日本軍隊更不待答覆期限未到之前，以猛力進撲中國文化中心之北平與中外商業要樞之天津，南苑附近我駐軍，為日本轟炸機及坦克車所圍攻，死亡極烈，天津方面人民生命，橫遭屠戮，公共建築，文化機關，以及商戶住宅，悉付一炬。自此以後，進兵不已，侵入冀省南部，並進攻南口，使戰禍及於察省，凡此種種，其肆起釁端，擴大戰域，均於就地解決及不擴大事態語調之下，掩護其軍事進行。當此華北戰禍蔓延猖獗之際，中國政府以上海為東方重要都會，中外商業及其他各種利益，深當顧及，屢命上海市當局及保安隊加意維持，以避免任何不祥事件之發生。8月9日傍

晚，日軍官兵竟圖侵入我虹橋軍用機場，不服警戒法令之制止，乃致發生事故，死中國保安隊守衛機場之衛兵1名，日軍官兵2名，上海市當局於事件發生後，立即提議以外交途徑，謀和平解決，而日本則竟派大批戰艦、陸軍以及其他武裝隊伍來滬，並提出種種要求，以圖解除或減少中國武裝力量。日本空軍並在上海、杭州、寧波以及其他蘇浙沿海口岸，任意飛行威脅，其為軍事發動已無疑義。迨至13日以來，日軍竟向我市中心區猛攻，此等行為，在盧溝橋事件發生以後，向河北運輸大批軍隊，均為日本實施其傳統的侵略大陸政策整個之計畫，實顯而易見者也。日本今猶欲以淞滬停戰協定為藉口，將使中國於危急存亡之際，尚不能採用正當之防衛手段，須知此等停戰協定，其精神目的，即欲於某地點內雙方各自抑制，以期避免衝突，不妨礙和平解決之進行，若一方違背約言自由進兵，而同時復拘束他方使之坐而聽受侵略，此為任何法理任何人情所不能曲解者。中國今日鄭重聲明，中國之領土主權已橫受日本之侵略，「國聯盟約」、「九國公約」、「非戰公約」，已為日本所破壞無餘，此等條約，其最大目的，在維持正義與和平，中國以責任所在，自應盡其能力，以維護其領土主權及維護上述各種條約之尊嚴，中國絕不放棄領土之任何部分，遇有侵略，惟有實行天賦之自衛權以應之。日本苟非對中國懷有野心實行領土之侵略，則當與兩國國交謀合理之解決，同時制止其在華一切武力侵略之行動，如是則中國仍當本其和平素志，以期挽救東亞與世界之危局。

要之，吾人此次非僅為中國，實為世界而奮鬥，非僅為領土與主權，實為公法與正義而奮鬥，吾人深信，凡我友邦既與吾人以同情，又必能在其鄭重簽訂之國際條約下，各盡其所負之義務也。

先是8月12日，日本最高當局討論上海事件，並已決定應以嚴厲之形式，行使其自衛權，乃於13日晨閣議後，以內閣書記長名義，發表談話，15日正式發表其所謂膺懲華軍之聲明如下：¹¹

帝國夙以東亞永遠和平為懷，俾日支兩國親善提攜之效力及於久遠，然南京政府之排日、抗日激昂輿論政策，以供其強化政權之具，又以過信自國國力輕視實力之風潮，相激相盪，更與赤化勢力苟且結合，反日；侮日愈益加甚，終至釀成與帝國敵對之氣運，亦即近年來幾度惹起不祥事件無可逃避之因由。今次事變之發端，亦此氣勢之所轉捩，不過爆發點，偶爾選在永定河畔爾，又於通州人神共怒之殘虐事件，亦由此發生，且更為中南支那方面挑戰行為之起因，致使帝國臣民之生命財產，概瀕於危殆，而我居留民多年經營建設安宅之地，遂以吞聲忍淚不得不暫時撤退也。

顧自事變發生以來，如屢次所聲明，帝國隱忍至再，均重在事件不擴大之方針，努力企圖為和平的且局地的處理。關於平津地方對支那軍屢次之挑戰及不法行為，而我駐屯軍為使交通線之確保及我居留民之保護起

見，始不得已亦不過出於自衛行動而已。然帝國政府夙狃於對南京政府挑戰言動之即時停止，猶不妨害現地解決，以喚起其注意，殊南京政府不僅不聽我之勸告，且對我方益整戰備，並不顧破壞以往森嚴之軍事協定，提軍北上，威脅我支那駐屯軍，又於上海、漢口及其他等處，發兵雲集，其挑戰之態度，益愈露骨，竟敢於上海方面向我開砲，並對帝國軍艦加以爆擊。

在支那方面，如此輕侮帝國，不法暴虐，竟至互於全支，我居留民之生命財產，概陷於危殆，帝國最初隱忍之衷心，已達最大限度，為膺懲支那軍之暴戾，以促南京政府之反省，今決採取斷然處置。

但因顧念東洋和平及翹望日支共存共榮之關係，帝國衷心不無遺憾，然而帝國如此存心，對於日支之提攜，庶幾尚在，今亦不過為根絕支那排外抗日運動之再舉，同時芟除如今次事變不祥事件發生之根因，及建立日滿支三國間融和提攜之實外，並無他意，且固毫無領土的意圖者也，又為促進支那國民仇日模樣與南京政府及國民黨之覺醒外，對無辜之一般大眾，實無何等敵意，且因尊重列國之權益，不惜為最善之努力，此固無待言者也。

上述中日兩國政府聲明發表後，中日兩國已不宣而戰，兵連禍結，直至民國34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投降為止，日本應負挑起戰爭之責。

11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70年6月1日），頁47-48。



華北地區重要作戰

一、華北地區作戰指導

民國24年7月，德國顧問法肯豪森擬訂的「關於應付時局對策之建議書」對2年後爆發的抗戰的大致走向，有相當準確的判斷，並起了相當大的指導作用。在建議書中寫道：¹²

「目前威脅中國最嚴重而最迫切者，當然是日本。日本對中國之情，知之極悉。其利害適與中國相反，故必用盡各種方法破壞中國內部之團結與圖強，至少設法遲延其實現。」「設想則政府有堅忍意志，斷無不抵抗而即承認敵方要求，沉默接受。鄙意民氣即是造成抵抗意志，故不容輕視。苟領袖無此種意志，則人民亦不肯出而抵抗。抵抗意志必須有實力之兵力，方有固定之基礎，目前中國陸軍，固不能擔任新式戰爭，但未若不可用持久抗敵，迫使其增加兵力，一切重要莫過於成立雖小而極端新式之國防軍。」

「一旦軍事上發生衝突，華北即直受威脅，若不戰而放棄河北，則隴海路及其重大城市，即陷於敵前戰區，對黃河防線，不難由山東方面，取席捲之勢。對海正面有重大意義者，首推長江。敵苟能控制中國最重要之中心點，直至武漢一帶，則中國之防務已失一最重要之根據，於是至內地，中國截分為二。」

「目前國軍主力，俱集中於南部、西部，宜速抽調可以節省之兵力，分駐各區，

使能應作戰之用。凡作戰所用部隊，宜集中於徐州—鄭州—武漢—南昌—南京區間。北方則掩護隴海路及沿路有關生存之設備，故最初抵抗區務必向北推進，是以滄縣、保定之線宜絕對防禦，最後戰線為黃河，宜作有計劃之人工泛濫，增厚其防禦力。東部有兩事極關重要：一個封鎖長江，一為警衛首都，兩者有密切之聯帶關係。次之為武漢、南昌，可做支撐點，宜用全力固守，以維持通廣州之聯絡。終之四川，為最後防地。」

法肯豪森的建議書，建議國軍主力部署於徐州、鄭州、武漢、南昌、南京間地區，華北以黃河為最後抵抗線，華東以武漢、南昌為支撐，四川為最後防地，就戰略觀點言，處於有利的中央位置，係以內線作戰佈局，採持久作戰構想，主力可策應華北、華東作戰，不失為至當之指導。

依據國軍於民國26年1月核定的年度作戰計畫(甲案)，其作戰方針及作戰指導要領如下：¹³

(一)作戰方針

國軍以捍衛國土、確保民族獨立之自由，並收復失地之目的，在山東半島經海州—長江下游至杭州灣迤南沿海岸，應根本擊滅敵軍登陸之企圖。在黃河迤北地區，應擊攘敵人於天津—北平—張家口之線，並乘時機越過長城，採積極行動，而殲滅敵軍。不得已時應逐次佔領預定陣地，作韌強之抗戰，隨時移轉攻勢，以求最後之勝利。

12 石源華，〈蔣介石與民國時期的中德關係〉，《世界知識》，2010年4月8日。

13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抗日戰爭正面戰場》(南京：鳳凰出版傳媒集團2005年8月)，頁6。

(二)華北作戰指導要領

1.國軍對持強凌弱輕率暴進之敵軍，應有堅決抵抗之意志、必勝之信念。雖守勢作戰，而隨時發揮攻擊精神，挫折敵之企圖，以達成國軍之目的；於不得已時，實施持久戰，逐次消耗敵軍戰鬥力，乘勝轉移攻勢。

2.開戰初期，如情況許可，則國軍以主力於滄州—河間—保定之線，保持重點於平漢路方面，對經過北平—天津之敵軍實施決戰。

3.開戰初期之狀況，國軍如不能進出滄保線時，則以主力使用於德州—束鹿—石家莊附近之線，仍保持重點於平漢路方面，與敵行第一次會戰。

4.開戰初期之狀況，國軍如不能進出德石線，則冀察綏部隊逐次佔領預定陣地，行持久戰，遲滯敵之前進，主力佔領黃河下游—東阿—壽張—觀城—內黃—安陽之既設陣地。左翼與山西側面陣地相連繫，實施攻勢防禦。

5.如第一次會戰失利，則向預設陣地後退，並補充實力，準備隨時移轉攻勢，殲滅入侵之敵軍。

6.山東半島方面，以一部沿海岸直接阻止敵之登陸，主力保持機動，對已登陸之敵軍，斷行攻擊，不得已時，應固守濰河之線，以掩護主力軍之側背。

二、平津作戰

民國26年7月7日，北寧鐵路日本駐屯軍(司令官田代皖一郎，轄河邊混成旅團，以步

兵3聯隊、戰車1隊、野砲兵1聯隊為基幹，主力駐天津，一部駐北平及北寧鐵路沿線)，駐豐台之一部，以演習為名，夜襲盧溝橋。我駐軍第29軍(兼軍長宋哲元轄4個師、4獨立旅、2騎兵師、1騎兵旅及河北保安隊，主力駐北平，一部駐天津四郊及河北、察哈爾各要地)，吉星文團忠勇抵抗，迄未得逞，8日，敵由天津派兵增援；我冀察綏靖主任宋哲元令所部固守戍地，委曲求全，企圖以外交折衝，消弭戰禍。經派員交涉，雙方約定停止射擊，各回駐地。而日軍並未履行諾言，10日午後，其增援部隊到達，再向我發起攻擊，仍被我擊退。12日，敵緊急動員1個師團、2個旅團及航空兵團，7月下旬，續動員3個師團，向平津輸送。我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於事變之初，察覺事態嚴重，7月9日，曾電令宋哲元主任：「和談勿忘備戰」¹⁴並令第26路軍(8月上旬改編為第1軍團)孫連仲部先以2個師向保定、石家莊鐵運，歸宋主任指揮。當時日本駐屯軍攻擊頓挫，司令官田代暴斃，香月清司代之，其援軍集中未畢，聲言不擴大事態，並同意雙方派員調查，作地方性事件解決。25日，敵援軍大至，向我廊坊駐軍第38師挑釁，26日，敵機轟炸廊坊，另一部強行進入北平廣安門，被我阻止，敵乃向我宋哲元主任提出最後通牒，要求撤出駐北平城郊部隊於永定河以西。宋哲元嚴詞拒絕，令所屬準備應戰，並請中央速派大軍應援。

7月27日，敵圍攻我通縣駐軍，我駐軍1

14 國防部史政局，《中日戰爭史略(二)》(台北：國防部史政局，民國51年9月)，頁173。



營突圍退南苑，同日敵機轟炸我平郊駐軍，並偵察開封、鄭州、洛陽等地。28日，敵集注1個師團及3個旅團之眾向我北平駐軍開始總攻擊，其一部向北苑，主力向南苑圍攻，敵機數十架輪番轟炸。我軍奮勇抵抗，悲壯慘烈。第29軍副軍長佟麟閣、第132師師長趙登禹在南苑駐地殉國，駐北苑之河北保安隊亦傷亡慘重。惟我第38師劉振三旅肅清廊坊附近之敵，另部與第53軍之一部協力，克復豐台車站。是夜宋哲元主任以倉卒應戰態勢不利，遂率第29軍主力向永定河右岸撤退，留天津市長張自忠於北平，代理冀察政務，命劉汝珍新獨立第27旅留守北平。

7月29日，通縣偽冀東保安隊殲滅該地敵偽，反正來歸。敵第5師團及海軍分向天津及大沽口攻擊。我第38師代師長李文田及市保安隊守天津，黃維綱旅守大沽，奮勇抵抗，殲敵甚多，並襲佔東局子敵機場，毀敵機多架。是夜奉張自忠令，向馬廠、楊柳青撤退。30日，敵陷大沽、天津，大肆焚掠，破壞慘重。

8月1日，蔣委員長令綏遠主席傅作義為第7集團軍總司令(轄1個師、3個旅，由第19軍、第35軍、第61軍之各一部組成)，湯恩伯為前敵總指揮(轄第13軍、第17軍)率部由綏遠、山西向察哈爾鐵運增援。察哈爾主席劉汝明為副總司令(轄第143師及2個保安旅)任察境之守備。敵軍入平津，驕傲異常，張自忠代主任不能行使職權，於8月4日離平歸來，劉汝明旅向察境撤退，於是偽組織傀儡登場，北平淪陷。

三、平綏路作戰

敵陷平津後，佔領外圍要點，掩護其後續兵團集中，8月上旬，其第10師團向獨流鎮進出，第20師團向坨里、良鄉之線前進，其獨立第11旅團增加第5師團向南口進攻，另由關東軍派遣3個旅團以上由察北向張家口方面策應之，並以偽蒙軍9個騎兵師在尚義、商都、化德一帶阻止我騎兵第1軍之東進。

8月初，我湯恩伯部第13軍在居庸關、南口，第17軍在赤城、延慶、懷來一帶，佔領縱深陣地拒止敵人。騎兵第1軍及劉汝明部向察北之敵進攻。8月8日，敵開始攻南口，我第13軍憑依險阻，堅強抵抗，併用火力與逆襲，反覆搏鬥，迭挫頑敵，雙方傷亡慘重。11日，蔣委員長令衛立煌編成第14集團軍，由應家莊附近鐵運易縣，經平西山地向南口迂迴，直接支援湯恩伯部，限10日內到達。另令孫連仲第1軍團向良鄉、坨里之敵局部攻擊，特以有力一部進出黑龍關，掩護衛立煌部之前進。11日以後，敵獨立第11旅團攻我左翼得勝口未得逞，嗣以飛機、戰車協力猛攻正面，陷南口車站，續向居庸關突擊，我第13軍英勇反擊，將敵擊退，敵乃以其主力第5師團向我右翼黃老院方面包圍攻擊；我軍抽轉石覺旅、李仙洲師及增援之朱懷冰、陳長捷師，果敢迎擊，激戰至烈。察北方面我騎兵第1軍攻佔商都、南壕壩、尚義、化德，第143師一部攻入崇禮，主力進至張北城下。敵集注主力2個混成旅及1個機械化旅，由張北向張家口方向反攻。

17日，太原綏靖主任閻錫山命傅作義率1個師及3個旅由大同鐵運懷來，增援湯恩伯。18、19兩日，由張北反攻之敵陷外長城

之神威台及漢諾壩，我軍兵力分散，且裝備不良，張家口危急。時傅作義率2個旅鐵運至土木堡、下花園，20日，原車回援張家口，其已到懷來之陳長捷師增援鎮邊城，馬延守旅守懷來城。21日，橫嶺城、鎮邊城被敵突破，時湯恩伯部已傷亡過半，固守居庸關、懷來、延慶各據點，待援反攻。察北方面劉汝明部第143師退守張家口。

8月23日，敵第5師團經鎮邊城向懷來突進，我衛立煌部之先頭到達青白口，驅逐少數敵人，與鎮邊城之敵接處，因永定河渡河遲滯，未能展開全力攻擊，抑留敵人；且通信不良，未能與湯恩伯部取得連絡。26日，湯恩伯部奉命向桑乾河突圍，嗣令第13軍向安陽轉移。同日劉汝明部奉令向洋河撤退，並向冀南轉移。傅作義部反攻張家口失利，退守柴溝堡。29日，敵大井支隊由獨石口南進，30日，經赤城向延慶攻擊。我第17軍將敵擊退後向桑乾河右岸撤退，本作戰遂告一段落。

四、平漢路北段之作戰

民國26年8月，我軍事委員會設立保定行營，任徐永昌為主任，林蔚為參謀長，督導河北作戰。任宋哲元、劉峙為第1、第2集團軍總司令，分負津浦、平漢路北段作戰指揮之責。8月上旬，第29軍主力轉用於津浦路方面，第一線在靜海以北與敵對峙，騎兵第3軍、第53軍在永清、霸縣、固安一帶與敵夾永定河對峙，第1軍團在寶店、房山一帶與敵第20師團對峙，第67軍、第3軍團、第49軍、

第23師向大城、滄縣、德州一帶集中，騎兵第10師、第3軍、第52軍向保定附近集中，第14軍、第85師、第13軍團、第14軍團、第32軍、第47師、第17師、第177師、獨立第5旅、獨立第46旅向石家莊附近集中。8月11日，令衛立煌部第14軍及第85師編成第14集團軍，由石家莊鐵運至易縣，經平西山地直接支援南口作戰，並以第1軍團有力一部進佔房山西北高地，掩護第14集團軍之前進。8月15日，敵下達總動員令，以華北方面軍(司令官寺內壽一，轄第1、第2軍)向平津集中。

8月20日，我政府劃戰地為5個戰區，河北及豫北為第一戰區，蔣委員長兼司令長官，統一指揮津浦、平漢兩鐵路北段之作戰，隨即頒發作戰計畫，摘要如下：¹⁵

一、方針

第一戰區阻止敵沿津浦、平漢鐵路南下，並側擊進攻南口之敵。

二、指導要領

以津浦、平漢兩鐵路為軸，佔領縱深疏散據點式陣地，以機動部隊控制於側翼，準備協力防守部隊，攻擊敵之側背，第一線部隊應編組游擊隊，渡過永定河，組織民眾，破壞交通，牽制敵人。另以有力機動兵團向南口、懷來西南地區挺進，直接或間接協助人南口、萬全守軍之作戰。

三、部署大要

(一)第1集團軍(津浦路)略。

(二)第2集團軍(平漢路)

1.第1軍團配屬騎兵第10師，在馬頭鎮、

15 國防部史政局，《中日戰爭史略(二)》(台北：國防部史政局，民國51年9月)，頁177-178。



琉璃河、房山、黑龍關之線佔領縱深陣地，右與固安之第53軍連繫，拒止敵人。

2.第47師推進涿州，支援第1軍團作戰。

3.第3軍在高碑店、涑水、易縣一帶，構築預備陣地，嗣亦推進涿州。

4.第52軍及第17師在新安鎮、漕河、滿城、保定一帶構築預備陣地。

5.第1、第2集團軍之作戰地境為河間、雄縣、固安、順義之線，線上屬第1集團軍。

(三)第1總機動兵團

第14集團軍，以齋堂、大龍門為根據地，攻擊敵之側面，策應南口、懷來方面之作戰。

(四)總預備隊

1.第32軍位於安平、深澤、晉縣附近構築陣地。

2.第13軍團位於正定、石家莊附近構築陣地。

自8月中旬以來，我第1軍團為策應南口作戰，並使第14集團軍進出容易，向良鄉、坨里之敵局部攻擊，敵亦迭施反擊，然規模均不大，雙方無大進展。8月26日，我軍放棄懷來、張家口，第13軍向安陽、第14集團軍向石家莊、第143師向大名撤退，27日，第1軍團退守琉璃河、房山一帶既設陣地，與敵對峙。

9月14日，敵第1軍開始總攻擊，其第20師團向琉璃河正面攻擊，第6師團由固安方面，第14師團由永清方面強渡永定河，向涿州旋迴攻擊。我第53軍、第3軍、第47師、第1軍團依縱深陣地，強韌抵抗，激戰甚烈。迄18日，我陣地右翼被敵薙捲包圍，態勢不

利，遂開始撤退。第53軍轉移雄縣、白溝河、任邱一帶，第3軍及第47師轉移至保定附近，第1軍、第14集團軍轉移至石家莊附近。敵第1軍沿平漢路兩側南進，9月21日，向漕河、滿城開始攻擊，我第52軍、第3軍、第17師、第47師等部，憑依既設陣地強韌抵抗，22日，滿城失陷，敵一部向方順橋、于家莊迂迴；我軍於24日放棄保定，向滹沱河右岸撤退，第53軍在白洋淀以東，亦向南撤退。

9月下旬，我軍為便於指揮，劃津浦路北段為第六戰區，平漢路北段為第一戰區，任程潛代第一戰區司令長官，撤銷石家莊行營，以第32軍(欠139師)、第17師、第47師、騎兵第10師歸第20集團軍總司令商震指揮，佔領晉縣、城、東西塔子山、滹沱河右岸陣地。第3軍、第14軍、第27師、第85師、第94師、第177師、獨立第5旅、獨立第46旅，歸第14集團軍總司令衛立煌指揮，守備正定、石家莊、獲鹿及滹沱河右岸陣地。第1軍團(欠第27師)、第139師、第54師向平山以南集結為預備隊，預期由左翼轉移攻勢，與敵決戰。旋以晉北方面敵突破茹越口，陷雁門關，太原告急，蔣委員長令衛立煌率第14軍、第85師、第47師、第54師、獨立第5旅等部於10月2日鐵運忻口，以鞏固山西要地。

敵第1軍於9月29日陷新樂，10月初，其主力由保定繼續前進，6日，向我東長壽前進陣地攻擊，我守軍獨立第46旅苦戰一晝夜，犧牲殆盡，敵遂向正定及滹沱河我主陣地攻擊。同時敵第2軍主力溯子牙河西進，其先頭於10月6日通過小範鎮，我第六戰區第67軍在該方面節節後退，第53軍因受瀕龍、滹沱

諸河氾濫之遲滯，尚在滹沱河以北，均未能確取連繫，致第一戰區之右側背受到重大壓力。蔣委員長毅然令第1軍團、第14軍團、第3軍及第17師先機向娘子關既設陣地轉移，以固晉東門戶，僅留第32軍於平漢路正面持久抵抗。10月8日，敵攻陷正定、靈壽，強渡滹沱河，10日，陷石家莊，其第20師團一部沿正太路西進，第1、第2軍主力沿平漢路兩側長驅南進。我第32軍在正定、石家莊及鴨鵝營逐次抵抗後，向漳河南岸撤退。第53軍主力於10月15日經任縣、沙河向武安撤退，其呂正操團留冀中游擊。第67軍經獻縣、臨渚關，騎兵第10師經深澤、趙縣逐次抵抗後向安陽撤退；10月17日，各部均到達漳河南岸。

時津浦路敵第10師團已進抵老黃河畔，我第六戰區撤銷，宋哲元部轉屬第一戰區指揮，即令守備大名、內黃一帶，騎兵第10師調開封整補。第一戰區主力集結於湯陰、林縣、輝縣一帶整補，湯恩伯升任第20軍團長，轄第13、第52軍，任漳河陣地守備。旋敵第1、第2軍之主力均北撤，第20師團、第109師團逐次增援山西，第6師團、第16師團轉用上海，第14師團於10月19日強渡漳河進攻，與我第52軍激戰2晝夜，敵我傷亡均重，終在安陽、豐樂鎮間成對峙狀態。

10月22日，我第一戰區調整部署，以第20軍團之第13軍守備安陽，第52軍守備水冶鎮各附近地區，并各以一部機動游擊；第20集團軍守備汲縣、新鄉一帶既設陣地；第67軍守備新鄉以南既設陣地；第29軍及河北保安隊已擴編為第59、第68、第77軍及第181

師，任內黃、道口等地之守備；騎兵第3軍以大名為根據地，向臨漳、磁縣挺進游擊。10月25日，蔣委員長令第67軍調上海，令第1集團軍以大名為根據地，一部活動於津浦、平漢兩路中間地區牽制敵人，主力協同正面友軍擊破平漢線南下之敵，進出於石家莊方面，使晉東我軍作戰容易。27日，晉東危急，續令第一戰區星夜向石家莊及娘子關前進，攻擊敵之側背，以解娘子關之危。第一戰區遵以第1集團軍以一部向邯鄲、磁縣進攻，主力向石家莊進攻，第20集團軍由安陽向豐樂鎮之敵攻擊，第20軍團由彭城渡漳河向邯鄲、磁縣進攻，第53軍推進古城策應作戰。各部正出動中，旋奉命第20軍團長湯恩伯率第13軍經林縣馳援太原，致原計畫未能全部實施，尤以向磁縣進攻兵力不足，未竟全功。

11月4日，我第20集團軍開始攻擊，敵集中兵力先向我第20集團軍反攻，陷安陽，我第20集團軍退守寶蓮寺；第52軍一部進至邯鄲附近，燬敵機場，續向邯鄲、磁縣突擊；第1集團軍6日開始進攻，克沙河、任縣，遮斷平漢鐵路，敵集中兵力由邯鄲、磁縣向大名反攻，11日陷大名，第1集團軍遂全部撤回衛河南岸。11月22日，第一戰區調整部署，以一部守寶蓮寺前進陣地，主力退守淇河之線，12月1日，湯恩伯率第13軍歸還第一戰區序列，遂以第53軍接防寶蓮寺陣地，並劃分區域擴大游擊戰，任第53軍呂正操團為獨立第1游擊支隊，軍委會並委任張陰梧為河北民軍總指揮，當時冀中民眾紛起抗敵，敵兵力不足，僅能控制鐵路沿線及少數要點，已無



力進攻，本作戰暫告一段落。

四、津浦路北段作戰

民國26年8月上旬，第29軍(欠第143師)由平津退守靜海、馬廠一帶，與天津南郊之敵對峙；騎兵第3軍、第53軍在霸縣、永清、固安一帶與敵夾永定河對峙；河北保安隊(2個旅)向河間、任邱；第67軍向文安、大城；第40軍之第39師向滄縣；第49軍、第23師向德縣集中，並在各該地區附近構築預備陣地。8月下旬，我政府劃河北、豫北為第一戰區，任宋哲元為第1集團軍總司令，統一指揮津浦路北段各部隊，以津浦路為軸，佔領縱深疏散陣地，拒止敵沿津浦路南下，並控制機動部隊於側翼，準備攻擊敵之側背，協力防守部隊之作戰。與第2集團軍之作戰地境為河間、雄縣、固安、順義之線，線上屬第1集團軍。

9月上旬，敵第2軍(司令官西尾壽造，以第10、第16、第109師團為基幹)之第10師團逐次攻略我靜海、唐官屯、馬廠一帶陣地，其主力向子牙鎮以北子牙河兩岸集中。9月6日，第29軍及冀察兩省保安隊奉命擴編為第59、第68、第77軍及第181師。9月10日，馬廠失陷後，即退守滄縣北方既設陣地，以第59軍之第38師、第40軍之39師、第49軍(欠第109師)、第77軍之第132師等部佔領李天木、馬落坡、姚官屯、西花園、孝子墓、劉各莊之線，第109師為預備隊，位置於滄縣以南地區，統歸第3軍團長龐炳勛指揮。原第29軍其餘部隊改編中。

第67軍自9月4日接替第132師子牙鎮、姚馬渡、文安、大城一帶陣地後，與敵第16

師團交戰，於15日在姚馬渡、北趙扶向敵側背奮勇反擊，擊退子牙河左岸之敵，迫其退回右岸，俘獲山砲3門及彈藥甚多。騎兵第3軍、第53軍自9月14日以來，在永清、固安一帶與強渡永定河之敵第1軍主力激戰甚烈。

自8月以來，華北大雨，冀中諸河氾濫，津浦、平漢兩路交通連繫不變，我政府遂於9月下旬劃津浦路北段改為第六戰區，任馮玉祥為司令長官，命在滄縣、德縣間持久抵抗，待第五戰區增援到達，再轉移攻勢，左與第一戰區之作戰地境為衡水、河間、呂公堡、文安之線，線上屬第六戰區；第53軍屬第一戰區。

9月20日，敵第16師團向大城；21日，第10師團向姚官屯攻擊。我軍憑既設陣地及汎濫，堅強抵抗，殲敵甚多，惟敵藉空中優勢及汽球觀測，砲火猛烈，我軍傷亡極重，大城、滄縣先後陷落，25日，我守軍遂分向沙河橋、南皮撤退。9月26日至29日，我第六戰區主力沿津浦路之馮家口、泊頭城、東光逐次抵抗，29日，副司令官鹿鍾麟赴南皮，督率第59、第49、第40軍及第23師於30日夜半開始向敵之左側迂迴攻擊，31日午前克復馮家口、北霞口、代莊等地，斬獲甚多。終以通信連絡不良，鐵路正面部隊未能確切協同，且敵情不明，遂仍由鐵路以東向德縣東方地區撤退。

10月初，敵第2軍主力溯子牙河西南方前進，擊破我第67軍之抵抗，於6日通過獻縣，沿滏陽河向寧晉前進，威脅我第一戰區之右側背；敵第10師團則沿津浦路南進，3日，開始攻擊德縣，我原令第3集團軍以2個師增

援，因行動遲緩，僅第81師運其昌旅長率第485團憑城固守，激戰至10月5日，大部犧牲，德縣陷落。10月12日，敵第10師團之一部渡過老黃河，13日陷平原，15日陷張莊，第3集團軍總司令韓復榘令第74師、第81師及第20師之一部退往駭河南岸；第1集團軍則向津浦路以西臨清、大名方面轉移；於是我政府撤銷第六戰區。第1集團軍、第67軍、騎兵第3軍轉屬第一戰區，津浦路北段改由韓復榘指揮；隸屬第五戰區。第一、第五戰區作戰地境為鄆城、聊城、臨清、阜城之線，線上屬第五戰區。10月下旬，敵第1、第2軍抽出2個師團進攻娘子關，2個師團轉用上海，山西告急，而津浦、平漢兩路之敵兵力薄弱，蔣委員長令第五戰區以第3集團軍主力反攻德縣，進出滄縣，牽制敵人，同時令第一戰區以第1集團軍反攻石家莊。而韓復榘遲疑不為，於是津浦路北段之敵爭取主動，再興攻勢，11月11日陷惠民，13日陷濟陽，韓復榘部逐次退於黃河南岸，炸毀黃河鐵橋，與敵夾黃河對峙，本作戰遂告一段落。

五、太原會戰

太原會戰是抗日戰爭時期民國26年9月11日至11月8日間，中國第二戰區與日本軍隊在山西太原附近地區進行的一場戰役。這場戰役結束後我政府在華北、西北的大規模戰事宣告結束，日軍成功取得大同一帶的煤炭資源。經天鎮、廣靈、靈邱、平型關、崞

縣、原平、忻口、太原等戰鬥。雙方指揮官分別是國民革命軍第二戰區司令長官閻錫山和日本華北派遣軍寺內壽一大將。民國26年七七事變後，日軍以河北省境為據點(冀東、平津)，攻擊綏察、山西、豫北、山東。9月，日軍為確保華北主力南下平漢線作戰的側翼安全並獲取煤炭等戰略物資，以華北方面軍第5師團聯合關東軍察哈爾派遣兵團，分兩路從北面進攻山西。不久山西重鎮大同即告失陷，導致第二戰區不得不採取收縮防禦的態勢，將軍力集結於雁門關、平型關、娘子關，沿內長城進行防禦。日軍第5師團攻佔河北省陽原、蔚縣、山西省廣靈後，挺進山西渾源、靈丘，企圖突破平型關、茹越口，與察哈爾派遣兵團進行協同，欲殲滅中國第二戰區主力。

9月中旬，日軍逼近內長城，第二戰區司令長官閻錫山在平型關、雁門關一線組織防禦，決心與東線平型關當面日軍決戰。9月下旬，中國共產黨根據國共合作協議派出國民革命軍第18集團軍林彪115師、賀龍120師配合第二戰區作戰。25日，第115師在平型關以東設伏殲滅日第5師團輜重部隊千餘人，¹⁶取得抗戰以來中國軍隊對日軍的第一個殲滅戰勝利。¹⁷29日，西路日軍攻佔繁峙，遮斷了平型關正面中國軍隊的退路，閻錫山被迫下令南撤五台山地。10月初，衛立煌率第14集團軍從河北石家莊轉赴晉北增援，並負

16 榮維木，〈日本的全面侵華戰爭與中國的全面抗日戰爭〉，《中日共同歷史研究報告》(2010年1月31日)。

17 郭汝瑰、黃玉章，《中國抗日戰爭正面戰場作戰記》(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



責指揮忻口一帶作戰。忻口正面的守軍與處於日軍後方的18集團軍密切配合，多次給日軍重創，日軍在晉北陷入苦戰。¹⁸由於上海方面戰事擴大，日本大本營命令華北方面軍迅速完成平漢、津浦線北段作戰任務並佔領太原，以抽調兵力增援上海。10月21日，日軍第20師團從河北石家莊沿正太路分兩路進攻山西。日軍右縱隊強攻河北井陘娘子關，我第26軍依工事頑強抵抗。26日，日軍左縱隊進抵娘子關側後，我守軍主力倉促後撤，日軍當日攻破娘子關並對潰退之守軍展開追擊，30日佔領晉東陽泉。11月2日，晉東方向的日軍佔領昔陽，形成與晉北日軍會攻太原之勢，忻口之守軍當夜南撤保衛太原。¹⁹第二戰區前敵總指揮衛立煌命令主力撤至太原以南，以傅作義率領第35軍守太原。5日，日軍從東、北兩面逼近太原城郊，8日總攻，經過激戰在當晚突破了北面城垣，傅作義率部從城南突圍，9日，太原陷落。

忻口戰鬥又稱忻口戰役。發生於民國26年10月11日至11月2日，地點在山西北部雁門關內的軍事重鎮，太原的北部屏障。該戰役是抗日戰爭主要戰鬥之一，戰鬥起始時間為

10月2日，10月11日發動總攻擊。該戰鬥攻擊部隊為日軍板垣征四郎率領的第5師團和日軍察哈爾派遣兵團等。守軍為衛立煌等國民革命軍將領率領的10個師以上兵力，兵力達18萬以上。經過將近1個月會戰，第9軍軍長郝夢齡上將(追贈)，第26路軍旅長鄭廷珍少將和第85師團長劉眉生少將(追贈)陣亡，第54師師長劉家麒中將率部苦戰7晝夜，全師最後不剩100人，最後陣亡。守軍則隨即於11月2日退守太原。

中國共產黨宣稱也參與了此戰役，派出了3個主力師配合國軍作戰，²⁰殲敵數千，擊毀敵機24架，汽車和坦克600多輛，²¹其國民革命軍18集團軍第120師在雁門關以南伏擊日軍，第129師還以1營兵力夜襲陽明堡日軍機場，毀傷敵機24架，削弱了日軍當時的空中突擊和運輸力量。²²但真實性受到何應欽的質疑(何應欽與蔣中正最初都沒有質疑中共的戰報成果，反而加以肯定和表彰)。²³

民國26年10—11月，為了保衛山西、保衛太原，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軍隊在太原及其以北要隘忻口地區與日軍展開了激烈的大會戰。在這場大會戰中，八路軍與國民黨友軍

18 續范亭，〈三年不言之言〉，《解放日報》(延安版)，1944年8月16日。

19 何應欽，《八年抗戰之經過》，(文海出版社)。

20 王健民，〈八路軍3個主力師在敵側翼和背後勇敢出擊……〉，《中國共產黨史稿，第一編》，1965年。

21 王健民，〈八路軍3個主力師在敵側翼和背後勇敢出擊……〉，《中國共產黨史稿，第一編》，1965年。

22 王健民，〈八路軍3個主力師在敵側翼和背後勇敢出擊……〉，《中國共產黨史稿，第一編》，1965年。

23 朱德率領第18集團軍雖曾配備參戰，但115師林彪部在懷台為預備隊，第129師劉伯承部在陝北尚未到來，楊支隊、劉支隊在晉冀察邊區建立根據地。《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何應欽日後的對1937年對日作戰的總結中，也對忻口會戰中給予了很好的評價：「陣線穩固，且迭次出擊，殲敵3、4萬人，造成華北各戰鬥中最有利的戰局……我朱德部在敵後方襲擊，迭次予敵重創。」此外，蔣介石在1937年10月17日也致電朱德、彭德懷：「貴部林師及張旅，屢建奇功，強寇迭遭重創，深堪嘉慰。」

進行了密切配合。忻口是太原北面最後一道防禦屏障，地勢險峻。1937年10月初，日軍第5師團及察哈爾派遣兵團一部突破守軍防禦後奔襲太原。忻口為日軍必經之地。忻口兩面是山，東為五台山，西為雲中山，山巒起伏，中間河穿越山谷，同蒲鐵路沿河岸縱貫南北，戰略地位十分重要。國軍極為重視忻口防禦，第二戰區司令長官閻錫山集結重兵阻擊日軍，在忻口及其外圍要地與日軍進行了為期1個月的激烈作戰。日軍在進行外圍作戰後，從10月13日開始在坦克、戰車、大炮、飛機的配合下向忻口正面中國守軍陣地發動一輪又一輪的猛烈進攻，但我守軍與日軍展開反覆的攻擊與反攻擊戰，國軍官兵英勇奮戰、為國捐軀，其中，國軍第9軍軍長郝夢齡中將不幸犧牲。由於中國軍隊的頑強抵抗，給日軍造成很大傷亡，雙方形成拉鋸戰，日軍始終未能突破中國忻口守軍陣地。為此，日軍從平漢路作戰日軍抽調一部西進，從東面配合忻口日軍的攻勢，進至太原東面之戰略要地娘子關，然而，由於國府戰略判斷的失誤，對娘子關的防守未引起充分重視，倉促迎戰，導致娘子關失守，太原東面暴露在日軍面前，同時，此路日軍對忻口中國守軍側翼構成重大威脅。為此，忻口守軍主動撤守，回防太原，忻口作戰結束。隨後日軍從東、北兩面夾攻太原，國軍進行太

原保衛戰。由於太原此時已成為一座孤城，無險可守，雖經守軍激烈奮戰，但不能阻止優勢敵軍，戰至11月7日，城內守軍突圍南撤，太原遂告陷落。忻口、太原會戰歷時1個多月，國軍共斃傷日軍2萬餘人，是抗戰初期華北戰場上規模最大、戰鬥最激烈、持續時間最久、戰績最顯著的會戰之一。

全面抗戰開始之探討

一、抗日戰爭何時開始

抗日戰爭自何時開始，有說民國26年7月7日至34年8月15日，計8年1個月7天；²⁴亦有說自民國20年「918」日本侵略我國東北算起，則有14年之久。²⁵也有說自民國17年5月3日，五三濟南慘案開始，則有17年之久。²⁶但不論從民國17年或20年開始，在七七事變以前均屬避戰與備戰階段，²⁷是地方性的抗日作戰，非全面性抗日；即使盧溝橋事變發生後，決策當局仍欲以和平方式解決，尚未決定全面抗戰。然真正全面抗戰開始，原始紀錄雖未見公開，但可確定的是中國最高當局決定全面抗戰，是在盧溝橋事變後一個月即民國26年8月7日，在《王世杰日記》云：

8月7日(民國26年)。今日上下午均開國防會議，軍事各部會長官，及由外省應召來京之將領閻錫山、白崇禧、余漢謀、何鍵、劉湘等均參加。中央常務委員及行政院各部

24 蔣永敬，《抗戰史論》(台北：東大圖書公司，民國84年10月)，頁1。

25 郭汝瑰，黃玉章著，《中國抗日戰爭正面戰場作戰記》(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年1月)，頁19。

26 蔣緯國著，《蔣委員長中正先生抗日全程戰爭指導》(台北：中華戰略學會，民國84年4月5日)，頁0。

27 蔣緯國著，《蔣委員長中正先生抗日全程戰爭指導》(台北：中華戰略學會，民國84年4月5日)，頁0。



部長於晚間該會開「大計討論」會議時亦出席。會議決定積極備戰並抗戰；惟一面仍令外交部長相機交涉。在會議中，何應欽報告軍事準備情形，大概第一期動員者100萬人(原註：分配於冀魯豫方面者約60萬人，於熱察綏者約15萬人，於閩粵者約15萬人，於江浙者約10萬人)；每月除原有軍費外(原註：約6000萬元)，約增加戰務費2000萬元，而械彈增購費尚不在內。現時械彈勉可供6個月之需。軍事準備之弱點，仍為防禦工事之未完成，與空軍械彈之不足。蔣先生(蔣中正委員長)在會議時頗譏某學者之主和。惟政府既決定仍不放棄外交周旋，則胡氏主張，實際上並未被否決。參謀總長程潛任在會議席上指摘胡氏為漢奸，語殊可笑。²⁸

王氏上項日記，顯示的重要意義為：(一)這是一項漫長緊張的會議，當時黨、政、軍大員，及最具影響力的地方大員都出席了會議。(二)這是一項「大計討論」會議，正式決定對日抗戰大計，即是「積極備戰並抗戰」，亦即「全面抗戰」。(三)對當時主和意見，雖未被否決，卻被指摘。(四)會議後大規模的抗日戰爭，在南北戰場迅即展開，各地方軍亦紛紛開赴戰場參加抗戰。因此，8月7日在南京舉行的國防會議及「大計討論」會議，實為決定對日全面抗戰最具關鍵性的一天，也是全面抗戰的開始。

二、全面抗戰之決定

盧溝橋事變發生後，國內人士有主和、主戰兩派，主和者以戰備未充，必致戰敗，且將淪入中、俄共之陷阱；主戰者以退無可退，戰未必敗，聯共抗日，可得俄援，甚至俄必參戰，日必敗滅。是故宋哲元之委屈求全，希求和平，固非宋氏個人如此，南京中央亦有多人願為聲援。例如7月14日徐永昌等會於何應欽寓所，商討和、戰問題時，徐謂「對於佈置(作戰)，自當積極；對於和平，亦不可置之度外，且須與明軒(宋哲元)協調進行，否則明軒孤行己意，於大局前途不利也」。²⁹但宋之內部亦分和、戰兩派，如徐在7月15日接到閻錫山電話說：「冀察中心約分和、戰兩派，一謂我軍集中部隊，務求迅速，以期眼下不吃虧，藉易善後。」³⁰但宋氏本人傾向主和，一般對宋頗不放心，怕宋屈服。徐則同情宋之處境，其在17日的《日記》中云：

舉國皆注意怕宋屈服於日勢(力)下，其他皆不甚措意，真是怪事！這也是宋的本領，也是宋的可憐，其實全國人更可憐。余以為祇要有蘇俄、有中國共產黨、有中國青年學者，除了殷汝耕等(漢奸)毫無心肝者外，還怕那個不抗日？我們自然是要抗日；特別是蘇俄怕日對他，怕中國消滅了共黨，設計刺激引誘中日先做(戰爭)，對使無備而弱病之中國不得不戰。余謂全國更可憐者此也。³¹

28 《王世杰日記》手稿本，冊一，民國26年8月7日，頁84-85。

29 《徐永昌日記》，冊四，民國26年7月14日記，頁76。

30 《徐永昌日記》，冊四，民國26年7月15日記，頁77。

7月17日，蔣委員長在廬山發表談話，申明解決盧溝橋事變的立場，實際上已作應戰的措施了。主和派顯得緊張起來，力圖挽救，對蔣委員長也不免有所批評，行政院秘書長魏道明即其一也。徐之7月18日有記：伯聰(魏道明)來談：蔣先生對日舉動有些投機。惟余亦云然，所以日人滋擾以來，迄未對蔣先生有所建議，當煩其轉告王亮疇(寵惠，外交部長)在能容忍的情勢下，總向和平途徑為上計。我軍備至低限度尚須半年至一年。余之所以請其勿忘和平者，緣今日每個中國人都有些受了學者青年的麻醉。(原註：青年學生受了共產黨的麻醉，中國共產黨受了俄國的麻醉)。³²

為了延緩大戰之爆發，徐認為山西閻錫山有「一言九鼎」之作用，曾於7月16日電閻，請為「和平運動」，不料閻竟覆電主戰。徐在日記云：憶開戰前(七七事變後)，敬之、頌雲(程潛)請余諫蔣先生緩開戰，因先電閻先生，請內外條陳之(原註：余以彼在華北首當其衝，言之有力，且以彼資望，尤可代委員長稍分過)。孰料其覆電主戰。³³

為了延緩大戰，徐等仍不放棄一切努力。當蔣委員長於7月20日自廬山回到南京時，乃直接向蔣委員長建言。其日記云：蔣先生6時許歸，8時半會於官舍。余論對日如

能容忍，總以努力容忍為是。蓋大戰一開，無論有無第三國(應指俄)加入，最好結果是兩敗俱傷。但其後日本係工業國，容易恢復；我則反是，實有分崩不可收拾之危險。曷若藉日鞭策以為圖強之運用。德國以強以戰，而遭列強之壓迫；以忍以不戰，而得今日之復興。是皆在吾人之努力如何耳。³⁴

其時宋哲元的代表張自忠已在天津與日方訂立讓步條件，復於7月19日在北平成立協議，蔣委員長接獲宋之報告，表示所有條件，中央願為負責。但日方仍增兵不已，我國不得不努力備戰。26日，華北日軍司令官香月清司代對宋發出最後通牒，限2日內撤軍至永定河以西，宋拒其通牒，北平四郊即於27日發生戰爭，29日北平失陷，次日天津亦失，所謂「和平」已至絕望，於是8月7日，中央召開國防會議決定：全面抗戰，採取持久消耗戰略，³⁵李雲漢教授對這次會議有深入之探討，指出：8月7日晚間，蔣委員長召集國防會議及中央政治委員會聯席會議，討論作戰方略，到京各省軍政長官亦全體列席。討論終結時，蔣委員長宣示：「戰爭必具最後決心，乃生死存亡之關鍵，一切照原定方針進行。或進或退，或遲或速，由中央決定。何時宣戰，亦由中央決定。各省與中央須完成一致，各無異心，各無異言」。當

31 《徐永昌日記》，冊四，民國26年7月15日記，頁78。

32 《徐永昌日記》，冊四，民國26年7月15日記，頁79。

33 《徐永昌日記》，冊六，民國30年7月29日記，頁171。

34 《徐永昌日記》，冊四，民國26年7月20日記，頁82。

35 吳相湘，《第二次中日戰爭史》上冊(台北：綜合月刊社出版，民國62年)，頁383。



時所有與會人員全體起立，一致贊成。參加會議之鐵道部長張嘉璈(公權)認為：「全場中舉國一致精神之表現，恐為數百年來所未曾有」。蔣委員長亦至感欣慰，自記：「全國將領齊集首都，共赴國難，乃勝利之基也。」³⁶

至於國防會議所決定的軍事部署，吳相湘教授在其所撰《中國對日的總體戰略》一文指出：蔣委員長在這一重要會議上宣布：基於既定「舉全國力量從事持久消耗戰以爭取最後勝利」的國防方針，策定守勢時期作戰指導原則：國軍一部集中華北持久抵抗，特注意山西之天然堡壘；國軍主力集中華東，攻擊上海之敵，力保吳淞上海要地，鞏固首都；另以最少限兵力守備華南各港。³⁷

8月13日，淞滬會戰發生，於是全面抗戰，從此開發。

結語

中日戰爭爆發之前，日本科技、工業皆達世界水準，所有戰爭工具，諸如槍砲、飛機、戰車、戰艦、航母等皆能自製；而我國仍是農業國家，科技、工業水準不高，只能生產輕兵器，所有重型火砲、飛機、戰車均須自國外採購，從戰爭製造力看，我國不敵日本。再從兵力看，七七事變之時，日本現役軍人雖只有38萬人，但預備役兵員有73萬人，後備役兵員有80萬9,000人，第一補充兵員157萬9,000人，第二補充兵員90萬3,000

人，合計可動員的兵力達448萬人。而我國除現役兵員170萬人外，備役兵員一無所有；直至民國25年底，才完成壯丁訓練約5萬人，學生軍訓合格者僅18,578人。海軍艦艇，我國僅71艘，共59,015噸；日本共計190萬噸。至於空軍，我國共有飛機314架，日本陸、海軍航空隊共有飛機2,700架。就三軍戰力比較，我國也不是日本的對手。

蔣委員長在民國23年講「民族戰爭爭取勝的要訣」指出：作戰的勝負在戰場上看來，雖然是決定於軍隊的戰鬥，但是戰鬥之上，還有戰術；戰術之上，還有戰略；戰略之上，還有政略。如果在戰鬥上不能勝過敵人，就要在戰術上取勝；如果在戰術上不能勝過敵人，就要在戰略上取勝；如果在戰略上不能取勝，我們一定要在政略上取勝。日本企圖併吞我國，為拓展國勢，開疆闢土而戰，其性質是侵略的攻勢作戰，侵略必然損害他國主權，為國際公法所不容許，必遭國際譴責。

在民國17年濟南慘案發生時，蔣總司令即已決心抗日雪恥；並竭盡所能積極進行對日戰爭準備。但也認為中日兩國在歷史上、地理上、民族關係上，應是兄弟之邦，無不可合作之理，所以發表「敵乎友乎」一文，勸告日本如與中華民國為友，則中日兩大民族生存發展問題皆可完全解決；如與中華民國為敵，從戰略上分析日本無異自取滅亡。日本有識之士，頗有同感，一度對華採

36 李雲漢，《盧溝橋事變》(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出版，民國76年)，頁407-408。

37 吳相湘，《歷史與人物》(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出版，民國67年)，頁68。

取親善政策，而不見容於日本少壯軍閥。駐紮華北日軍，肆意橫行，一再製造事端。蔣委員長不得不發表「對外關係報告」：苟國際演變，不斷我國家生存、民族復興之路，吾人應為最大之忍耐，謀求與各友邦政治協調，經濟合作。否則，即當聽命黨國，下最後決心，中正既不敢自外，亦不甘自逸。質言之，和平未到完全絕望時期，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到最後關頭，亦決不輕言犧牲。蔣委員長此一指導，應戰而不求戰，自衛而非侵略，內可蓄養國民為保土而戰之鬥志，外可獲得國際愛好和平人士之同情與支持。其後日軍在盧溝橋襲擊我國守軍，提出如果接受即等於亡國的政治要求，將我國逼迫到「最後關頭」，蔣委員長乃領導全國軍民開始全面抗戰；並以空間換取時間之持久戰略，陷200萬日軍於中國戰場泥淖中，加以日軍缺乏全程戰略，應急被動作戰，雖在戰鬥、戰術、會戰中獲得勝利，但整體戰略卻無法挽回失敗的命運，國軍經8年奮戰，終獲得最後勝利。

參考資料

1. 蔣永敬，《抗戰史論》(台北：東大圖書公司，民國84年10月)。
2. 郭汝瑰，黃玉章著，《中國抗日戰爭正面戰場作戰記》(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年1月)。
3. 《王世杰日記》手稿本，冊一，民國26年8月7日。
4. 邵元沖日記，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10月。
5. 劉志青，《恩怨歷盡後的反思—中蘇關係七十年》(黃河出版社，2012.5.17)。
6. 大阪時事新聞：北、西田兩名死刑、川無期、中橋禁錮三年に処刑。
7. 北博昭，《二二六事件全檢証》(《朝日選書》721)。
8. 朝日新聞社、2003年1月。
9. 吳民民著，《太陽 帝國的84小時》。
10. 劉木厚，《中華百科全書》(1983年典藏版)。
11. 何家驊，〈八年抗戰是誰打的〉，《孫中山先生與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高雄：香港現代中國研究社，民國74年11月2-5日)。
12.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編印，《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70年6月1日)。
13. 《徐永昌日記》
14. 吳相湘，《第二次中日戰爭史》上冊(台北：綜合月刊社出版，民國62年)。
15. 李雲漢，《盧溝橋事變》(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出版，民國76年)，頁407-408。
16. 蔣緯國，《國民革命軍戰史-第三部-抗日禦侮》(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民國67年4月5日)。
17. 岳天，《評「各時期抗日戰爭戰爭指導研究」》(台北：中華戰略學會，民國67年4月5日)。
18. 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58年3月再版)。
19. 國防部史政局，《中日戰爭史略(二)》



(台北：國防部史政局，民國51年9月)，頁173。

20. 榮維木，〈日本的全面侵華戰爭與中國的全面抗日戰爭〉，《中日共同歷史研究報告》(2010年1月31日)。
21. 郭汝瑰、黃玉章，《中國抗日戰爭正面戰場作戰記》(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
22. 續范亭，〈三年不言之言〉，《解放日報》(延安版)，1944年8月16日。
23. 王健民，〈八路軍3個主力師在敵側翼和背後勇敢出擊……〉，《中國共產黨史

稿，第一編》，1965年。

24.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抗日戰爭正面戰場》(南京：鳳凰出版傳媒集團2005年8月)。
25. 石源華，〈蔣介石與民國時期的中德關係〉，《世界知識》，2010年4月8日。

作者簡介

謝台喜先生，備役少將，現任中華戰略學會研究員。



AT-3教練機(照片提供：張家維)